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組員 蔡逸智

電話：04-22289111-21903

傳真：04-22548626

電子信箱：j22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研品字第10902555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220000A_1090255528_ATTACH1.pdf、
387220000A_109025552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「各機關辦理公共工程生
態檢核注意事項常見錯誤態樣參考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
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學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9年10月19日工程技字第
10902011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號函影本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工程品質管理組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09/10/22



041090092436 有附件